

**臺北市政府教育局**  
**113 年廚餘處理觀摩工作坊暨生廚餘華麗變身**  
**徵 件 簡 章**

**一、緣起**

(一)為本市環保局廚餘減量政策，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，至 2030 年食物浪費減少一半之目標。本局在 108 年起訂下每年減量 5% (108 年廚餘量 2.66 公噸/日)，112 年應減量 25% (112 學年度年統計廚餘量 1.52 公噸/日)，已達成減量目標。

(二)112 學年度將持續以廚餘再生、源頭減量及課程與教學輔導、珍食分享等四項重點工作於各學層全面推動，過往以熟廚餘為減量標的，相對忽略生廚餘亦是廚餘減量的另一主角，是以，舉辦廚餘處理經驗觀摩工作坊，並為生廚餘華麗變身徵件，腦力激盪應用於生活，以期達物盡其用目的。

**二、依據：**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1 月 27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23099092 號函辦理。

**三、目的：**透過廚餘處理經驗觀摩工作坊，交流分享廚餘處理經驗並舉辦生廚餘華麗變身徵件，藉此結合理論與實務操作，以增進廚餘之多元化應用與再利用率。

**四、主辦單位：**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**承辦單位：**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**五、聯絡人資料：**大佳國小學務處衛生組長高于婷，02-25035816#123

**六、實施方式**

(一) 工作坊

1.剩食傳說-廚餘堆肥再生利用

(1)時間：113 年 5 月 15 日 (星期三) 下午 1：30~4：30

(2)活動地點：臺北市大佳國小禮堂(臺北市中山區濱江街 107 號)。

(3)參加對象：臺北市高中職以下教職員工。

(4)報名方式：臺北市教師研習網。

(5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4 日止。

(6)活動流程：如下表

| 上課時間            | 課程名稱 | 內 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講 師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3:30~<br>16:00 | 剩食傳說 | 堆肥操作利用廢棄食材果皮、生菜葉製作有機肥料，不使用化學肥料。 | 廚餘協會<br>理事長 |

2.頒獎典禮：另行公布。

(二) 生廚餘華麗變身徵件

1.內容

(1)時間：113年6月3日(星期一)至12月13日(星期五)止

(2)成績公布：113年12月份公布

(3)參加對象：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校。

(4)徵件主題：生廚餘華麗變身

(5)徵件組別

a.食用組：運用創意將食材運用最大化。

b.應用組：將生廚餘改造以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。

(6)徵件網址：上傳於<https://reurl.cc/0ZVZLY>

檔名(檔案夾)請標註「組別-學校-作品名稱」(範例：食用組-○○國小-廚餘漬品)

(7)優勝獎：各組各取前3名，優選5名

獲得獎金如下表

| 名次 | 第一名     | 第二名     | 第三名    | 優選    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獎金 | 20,000元 | 10,000元 | 5,000元 | 3,000元 |

(8)其它事項

a.參賽者上傳資料若有不實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依法追回其獎金及獎狀，並通知學校以校規處理。

b.若最終仍有多隊同分情形，主辦單位有權調整獎金及獲獎隊數，並於公正人士見證下抽獎決定最終結果。

c.主辦單位如遇人力不可抗拒之因素，保有隨時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本活動一切更動將以活動公文為主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

d.關於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 02-2503-5816#123 高于婷組長。

七、本實施計畫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八、本實施計畫活動過程製成檔案知識管理。

九、本實施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生廚餘華麗變身計畫報名表

|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|
| 組 別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用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用組 | 學 校 |  |
| 主 題            |   | 設計者 |  |
| 共同團隊           |   |     |  |
| 運用素材/原理：       |   |     |  |
| 效益評估：          |   |     |  |
| 操作流程(文字搭配圖片說明) |   |     |  |

( 本表不足，請自行延伸 )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校長：